

高新区2022年度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完成情况

序号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建设任务	补助标准	资金来源	资金规模(万元)				实施期限	实施单位	责任人	绩效目标	带贫减贫机制	完成情况	结余资金	备注
						合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							
1	2021年夏季“雨露计划”补助	兴仁街道 兴城街道 张范街道	对全区中高职在校贫困生进行资助	1500元/人/学期	省级	7.35		7.35		2022年4月20日前完成	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乡村振兴工作组、各街道办事处	刘闯	为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对象中符合条件的学生提供学习补助	提高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收入	已完成	0	
2	2022年春季“雨露计划”补助	兴仁街道 兴城街道 张范街道	对全区中高职在校贫困生进行资助	1500元/人/学期	省级	6.9		6.9		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	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乡村振兴工作组、各街道办事处	刘闯	为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对象中符合条件的学生提供学习补助	提高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收入	已完成	0	
3	2022年度乡村公益岗位补助	兴仁街道 兴城街道 张范街道	开设公益专岗	省级资金4000元/人/年 市级资金1500元/人/年	省级、市级	27.5	9.45	18.05		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	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乡村振兴工作组、各街道办事处	张琪	激发已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监测对象内生动力,提供就近就业岗位,增加已脱贫享受政策人口收入。	增加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收入,巩固脱贫攻坚攻坚成果。	已完成	0	
4	2022年度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	兴仁街道 兴城街道 张范街道	提取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	无	区级	10		10		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	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乡村振兴工作组	刘闯	对扶贫小额信贷的合理损失进行风险补偿。	保障脱贫户和监测户的信贷需求。	已完成	0	
5	2022年度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补助	兴仁街道 兴城街道 张范街道	保障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稳岗就业	100元/人/年	中央	1		1		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	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乡村振兴工作组	张琪	保障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稳岗就业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保障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的信贷需求。	已完成	0	1万元已统筹用于乡村公益性岗位补助项目
6	兴仁街道2022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	兴仁街道	村内道路硬化	无	市级、区级	70.05		25.05	45	2022年8月30日前完成	兴仁街道办事处	杨鹏	改善农村交通出行条件,改善农村村容村貌,完善路网结构。	提高农民幸福指数,提高群众出行满意度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已完成	0	
7	兴城街道2022年度公益岗补助(扶贫专岗)	兴城街道各村	扶贫专岗补助	300元/人/月	区级	20		20		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	兴城街道办事处	吴敏	提供就近就业岗位,带动已脱贫户增收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增加已脱贫享受政策人口收入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已完成	0	实际到账金额为20.25万元,其中0.25万元由统筹互助项目资金统筹用于扶贫专岗项目
8	兴城街道2022年度公益岗补助(亲情互助)	兴城街道各村	亲情互助补助	100-300元/人/月	区级	10		10		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	兴城街道办事处	吴敏	失能人员得到照料,已脱贫人口有就业岗位,家庭得到增收。	按照失能等级程度、中轻度、轻度程度,分别发放相应岗位补助。	已完成	0	实际到账金额为9.75万元,其中0.25万元统筹用于扶贫专岗项目
9	兴城街道办事处蒋庄村光伏发电项目	兴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楼顶	光伏发电	100-2000元/户	市级	40		40		2022年9月30日前完成	兴城街道蒋庄村村委会	赵西超	助力乡村振兴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,增加脱贫享受政策户、监测户和村集体收入。	持续带动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增收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,助力乡村振兴。	已完成	0	
10	2021年张范街道衔接资金产业项目	张范街道	购买大连路南综合楼门市,地点位于张范街道复兴路与大连路交叉口东100米路南,总建筑面积约800平方米。购买后租赁,通过市场化运营实现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。	300-500元/人/月	区级	235		235		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	张范街道办事处	王新国	主要用于老弱病残群体的直接补助、开设公益性岗位工资补助和村级公益事业等,增加脱贫户和监测户收入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,提高群众满意度。	增加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收入,巩固脱贫攻坚攻坚成果。	已完成	0	





高新区2022年度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完成情况

序号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建设任务	补助标准	资金来源	资金规模 (万元)				实施期限	实施单位	责任人	绩效目标	带贫减贫机制	完成情况	结余资金 金额	备注	
						合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								县级
11	张范街道建设乡村振兴培训中心项目	张范街道	张范街道办事处受16个村和四个区派第一书记委托,建设乡村振兴培训中心。项目地点位于张范街道复兴路西侧,总建筑面积约1800平方米,共三层。用于对外租赁和各类相关工作的公益培训。	300-500元/人/月	区级	66.5			66.5	66.5	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	张范街道办事处	王新国	主要用于老弱病残群体的直接补助、开设公益性岗位工资补助和村级公益事业等,增加脱贫户和监测户收入,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,提高群众满意度。	增加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收入,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。	已完成	0	
12	项目排查经费	张范街道	用于往年项目运营及收益排查梳理。	无	区级	3.5			3.5	3.5	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	张范街道办事处	张辉	用于往年项目运营及收益排查梳理。	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	已完成	0	
13	合计					497.8	1	32.3	74.5	390						0		

资金总量应与收到的各级资金总量一致,与公告的资金分配结果一致